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离任暨执行副总裁代为履行

总裁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执行董事、总裁离任情况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收到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葛小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葛小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葛小波先生向董事会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与辞职有关的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葛小波	执行董事、总裁、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2026 年 8 月 21 日	2028 年 12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葛小波先生的离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并将按照有关要求做好工作交接。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董事补

选相关程序。

葛小波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坚守合规经营理念，积极推动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带领公司优化业务布局、提升管理效能、完善制度建设、促进整合融合，公司资本规模和业务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向具有国际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一流现代投资银行迈进。公司董事会对葛小波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代为履行总裁职责情况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由公司执行副总裁代为履行总裁职责的议案》，同意由公司执行副总裁汪锦岭先生代为履行公司总裁职责，直至新任总裁任职之日为止。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尽快完成新任总裁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